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ISO Group Holding Limited
名創優品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9896)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及
更改受限制股份單位條款

於2026年11月18日，本公司根據其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向252名僱員授出合共11,661,128份新受限制股份單位，代表相同數量的新股份，惟須受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及本公司與各承授人訂立的獎勵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規限。

此外，董事會已批准更改於2025年授出的若干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條款，據此，授予22名僱員的749,764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代表部分原定於2028年或之後歸屬的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現將以新股份撥付，而非按先前所擬定以已發行予本公司若干股份激勵獎勵持股平台的現有股份撥付。

茲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0日及2026年4月7日有關本公司授出若干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告。除上述者外，董事會亦已批准更改分別於2024年3月20日及2026年4月3日授出的若干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條款，包括相關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時間表。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2026年11月18日，本公司根據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向252名僱員(不包括任何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各為「**承授人**」，統稱為「**承授人**」)，授出合共11,661,128份新受限制股份單位(「**新受限制股份單位**」)(「**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代表相同數量的新股份，佔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96%。

此外，董事會已批准更改於2025年1月至9月授出的若干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條款，所有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原定以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前已發行予本公司若干股份激勵獎勵持股平台的股份撥付。根據更改條款，於2025年授予22名承授人的749,764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部分原定於2028年或之後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現將改為以新股份撥付(「**2025年受限制股份單位**」)，另包括對相關受限制股份單位未歸屬部分的歸屬時間表作出的其他修訂。749,764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同等數量的新股份，佔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06%。

新受限制股份單位及2025年受限制股份單位(統稱「**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均將以新股份撥付。合計而言，其包括12,410,892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同等數量的新股份及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02%。

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受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及本公司與各承授人訂立的獎勵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規限。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一節。

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將不會導致直至有關授出日期(包括該日)的12個月期間內已授予及將授予各個承授人的購股權及獎勵合計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概無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須經股東批准，且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亦非前述各方的聯繫人。

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所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	所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購買價(「購買價」)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2026年11月18日	11,661,128	每份受限制股份單位0.00001美元	每股23.5港元

2025年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詳情如下：

更改條款日期	須由現有股份更改為新股份作結算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	購買價	股份於更改條款日期的收市價
2026年11月18日	749,764	每份受限制股份單位0.00001美元	每股23.5港元

歸屬期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的條款及下文規定的特定績效目標的完成情況，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項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或更改(如適用)日期起約四個月至五年內歸屬。根據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並無限制歸屬期不得少於12個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最高數目將根據以下時間表歸屬：

(i) 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

- 最多1.1%及1.4%的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將分別於2027年3月20日及2027年12月20日歸屬；
- 最多1.6%及1.4%的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將分別於2028年3月20日及2028年12月20日歸屬；
- 最多8.1%及1.4%的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將分別於2029年3月20日及2029年12月20日歸屬；
- 最多10.9%及1.4%的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將分別於2030年3月20日及2030年12月20日歸屬；
- 最多35.5%、0.1%、0.1%及1.4%的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將分別於2031年3月20日、2031年6月20日、2031年9月20日及2031年12月20日歸屬；及
- 此外，於達成本集團若干最高績效目標後，最多35.3%、0.1%及0.1%的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將分別於2031年3月20日、2031年6月20日及2031年9月20日歸屬。

新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的歸屬期少於12個月，乃因其旨在構成本公司僱員薪酬待遇的一部分。根據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並無限制歸屬期不得少於12個月。

(ii) 更改2025年受限制股份單位

- 就2025年1月1日授出的65,076份2025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原於2025年1月1日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最多33.33%，將分別於2028年3月20日、2029年3月20日及2030年3月20日各日歸屬；
- 就2025年3月20日授出的421,324份2025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原於2025年3月20日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最多27.2%、45.6%及27.2%，將分別於2028年3月20日、2029年3月20日及2030年3月20日各日歸屬；
- 就2025年6月20日授出的46,476份2025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原於2025年6月20日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最多33.33%，將分別於2028年6月20日、2029年6月20日及2030年6月20日各日歸屬；

- 就2025年7月20日授出的185,904份2025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原於2025年7月20日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最多33.33%，將分別於2028年3月20日、2029年3月20日及2030年3月20日各日歸屬；及

- 就2025年9月20日授出的30,984份2025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原於2025年9月20日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最多33.33%，將分別於2028年9月20日、2029年9月20日及2030年9月20日各日歸屬。

提前歸屬

倘本集團於2026年至2030年的任何財政年度達成最後考核年度的整體績效目標，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項下的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包括因未能於有關年度完全達成績效目標而在過往年度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惟須待達成獨立最高績效目標方可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除外)將於達成整體績效目標年度之後的歸屬日期獲悉數歸屬。

績效目標

根據本公司與各承授人訂立的相關獎勵協議，於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中，涉及242名承授人的11,094,328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取決於承授人在歸屬期內完成各自的績效目標，包括(i)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表現，以及(ii)承授人所屬部門和／或業務分部的主要績效指標。餘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不受任何績效目標所限。

利益追回機制

向若干承授人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受利益追回機制的規限。根據相關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的條款，倘僱傭或服務因(i)僱傭合約到期；(ii)未能達成績效目標；或(iii)辭任而終止，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任何部分應停止歸屬並立即全部失效。倘承授人(i)嚴重違反本公司的規則及政策、僱傭合約的條款及條件，或因故意或重大過失行為而作出其他嚴重不當行為；或(ii)於僱傭期間或之後從事不正當競爭行為，或損害本公司聲譽，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任何部分應停止歸屬並立即全部失效，而本公司有權要求承授人交出就已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交付予承授人的相關股份。

更改其他先前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條款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0日及2026年4月7日的公告，內容分別有關授出20,871,49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及327,558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所有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均原擬以新股份撥付。於2026年11月18日，董事會已批准更改於2024年3月20日授出的12,806,876份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約61.4%的相關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2024年受限制股份單位**」)及於2026年4月3日授出的211,688份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約64.6%的相關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2026年受限制股份單位**」，連同2024年受限制股份單位統稱為「**現有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該等更改稱為「**更改**」)的條款，據此，現有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改為按照下文所載的時間表歸屬。

歸屬期

(i) 2024年受限制股份單位

- 2024年受限制股份單位最多28.6%將於2027年3月20日歸屬；
- 2024年受限制股份單位最多28.1%將於2028年3月20日歸屬；
- 2024年受限制股份單位最多22.7%將於2029年3月20日歸屬；及
- 2024年受限制股份單位最多20.7%將於2030年3月20日歸屬。

(ii) 2026年受限制股份單位

- 2026年受限制股份單位最多22.0%將於2027年3月20日歸屬；
- 2026年受限制股份單位最多22.0%將於2028年3月20日歸屬；
- 2026年受限制股份單位最多22.0%將於2029年3月20日歸屬；
- 2026年受限制股份單位最多22.0%將於2030年3月20日歸屬；及
- 2026年受限制股份單位最多12.2%將於2031年3月20日歸屬。

提前歸屬

與上文詳述的提前歸屬安排相若，倘本集團於2026年至2030年的任何財政年度達成最後考核年度的整體績效目標，未歸屬的現有受限制股份單位(包括因未能於有關年度完全達成績效目標而在過往年度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達成整體績效目標年度之後的歸屬日期獲悉數歸屬。

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及更改的理由及裨益

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合資格人員，激勵本集團僱員、顧問及董事，促進本集團的業務取得成功。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的目的為(i)激勵承授人為本集團的利益優化彼等表現及效率；(ii)吸引及挽留對及將對本集團作出有利貢獻的人士；及(iii)鼓勵彼等加強團隊成員之間的合作及溝通，以促進本集團的發展。

更改使現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結算及歸屬時間表與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及本集團2026年至2030年的戰略目標保持一致，旨在透過使相關承授人的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保持一致，繼續激勵相關承授人。

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下可供授出的股份

於滿足上述歸屬條件後，12,410,892股股份可透過指定經紀商以購買價配發及發行予承授人。聯交所先前已於2022年7月12日批准根據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獎勵的歸屬而可能發行的新股份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為滿足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而將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約佔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2%。

於作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後，根據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本公司可授出總計22,292,517股股份的進一步獎勵，其中19,392,566股新股份可根據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計劃授權限額予以發行。

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乃於2023年1月1日新的《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生效前採納。本公司將根據現有股份計劃的過渡安排，遵守新的《上市規則》第十七章。

釋義

在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0年9月採納的股份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或「我們」	指	名創優品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2020年1月7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如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期間而言則指該等附屬公司(猶如該等公司於相關時間已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每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均代表有權收取一股股份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我們的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名創優品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葉國富先生

香港，2026年11月18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葉國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黎黎女士、朱擁華先生及王永平先生。